

青海大通突发山洪灾害

已致17人死亡 另有17人失联

本报综合消息 记者从青海省西宁市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县委宣传部获悉,大通县18日凌晨发生山洪灾害,截至18日20时,灾害已造成17人死亡,17人失联。目前救援工作正在紧张进行中。

据大通县委宣传部通报,8月17日22时25分许,大通县遭遇瞬间强降雨。降雨引发山洪,造成泥石流,致使河流改道,2个乡镇6个村1517户6245人受灾。

灾害发生后,青海省迅速启动省级突发灾害事件Ⅱ级应急响应。目前,当地已组织武警、公安、应急、卫生等部门和乡村干部共计2000余人、车辆160余辆,并发动周边群众,投入到抢险救灾工作中。

接报后,应急管理部立即调度部署救援处置工作,与青海省应急管理厅负责人和当地消防救援队伍视频连线,详细了解险情灾情,指导抢险救援工作,要求全面摸排受灾情况,尽快核准受灾和失联人数,确保不漏一户、不落一人,并派工作组紧急赶赴青海,指导做好救援处置工作。

险情发生后,国家减灾委、应急管理部针对青海省大通县山洪灾害,启动国家Ⅲ级救灾应急响应,支持地方做好受灾群众生活救助等救灾工作。当地消防救援队伍立即调派23车116人赶赴现场救援,周边消防救援队伍做好抢险救灾准备。



8月18日,消防队员在青海省西宁市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青山乡沙袋村开展搜救工作。
新华社发

两部门紧急预拨5000万元支持救援

新华社北京8月18日电 记者18日从财政部了解到,为支持青海省做好大通县山洪灾害应急抢险救援工作,

财政部、应急管理部紧急预拨5000万元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由青海省统筹用于应急抢险和受灾群众救助,

重点做好搜救转移安置受灾人员、排危除险等应急处置、次生灾害隐患排查和应急整治、倒损民房修复等工作。

现场:部分居民自发开展清淤工作

记者在青海省西宁市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山洪灾害现场看到,受灾乡镇部分区域还有不少积水和淤泥,到处能看到随山洪冲挟而下的大量树枝、石块。一些房屋墙壁上留下的泥渍,体现出山洪发生时的水情。不时有救援车辆穿梭而过,部分居民已经自发开展清淤等工作。

据介绍,灾害发生后,青海省迅速启动省级突发灾害事件Ⅱ级应急响应。目前,当地已组织武警、公安、应急、卫生等部门和乡村干部共计2000余人、车辆160余辆,并发动周边群众,投入到

抢险救灾工作中。当地交通部门介绍,山洪灾害造成大通县青山乡贺家庄至白土村农村公路1处中断,经抢修,道路已恢复通行。下一步重点任务,是确保救灾物资顺利送达。
据新华社西宁8月18日电

中央网信办: 加快推动《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出台

本报综合消息 中共中央宣传部举行“中国这十年”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中央网信办副主任、国家网信办副主任盛荣华在会上表示,下一步,要做到“两个增强”,一是增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工作的能力,二是要增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的成效。盛荣华将主要举措概括为两句话,八个字,叫做“有法有

罚,能管善管”。“有法”就是要健全完善法律法规。当前,中央网信办正在加快推动《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出台,完善《未成年人保护法》的配套制度,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提供更加有力的法律保障。“有罚”就是处罚,要持续加强日常监管,加大网络执法

处罚的力度,特别是要紧盯未成年人使用频率比较高的一些网站平台,对那些违法违规的网站平台和账号,要从严处罚一批、集中曝光一批。“能管”就是要强化管理,特别是要把保护关口前移,要管好两个东西,一是管苗头,二是管源头。管苗头就是要及时发现网上那些涉未成年人的苗

头性、倾向性的问题,要把风险隐患能够管住、防住。管源头就是要深挖网络乱象背后的利益链条,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善管”就是要完善保护措施,比如说重点要优化提升青少年模式效能,优化算法推荐,通过这样一些措施,防止向未成年人推送一些负面有害信息,让未成年人上网更安心。

劳荣枝案二审首日 否认“故意杀人罪”指控

本报综合消息 劳荣枝案二审18日的庭审结束,19日上午9点将继续开庭审理。劳荣枝的家属以及记者、部分群众旁听了庭审。劳荣枝及其辩护人对案件管辖权发表异议,被法庭依法驳回。劳荣枝否认了检方对其“故意杀人罪”的指控。

18日的庭审中,检辩双方主要对“南昌灭门案”“温州出租屋杀人案”进行了举证质证,劳荣枝承认了“南昌灭门案”中的抢劫、偷窃行为,否认了有预谋绑架、杀人行为。对温州出租屋内杀害二人的指控,劳荣枝辩称只负责了与受害人商谈租房事宜,捆绑、杀害二人系法子英所为。劳荣枝对其拿着受害人存折去银行取钱这一行为,她辩称:“事情已经发生了,她也没办法”。

检方以及合议庭分别对劳荣枝进行了讯问,辩护人对劳荣枝进行了询问,检方认为,从法子英、劳荣枝的供述以及证人证言都能证明劳荣枝系南昌灭门案、温州出租屋杀人案的共犯,劳荣枝之前供述与今天当庭陈述互相矛盾。

受贿、利用影响力受贿 辽宁省政协原副主席 薛恒受审

据新华社呼和浩特8月18日电 2022年8月18日,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公开开庭审理了辽宁省政协原副主席薛恒受贿、利用影响力受贿一案。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人民检察院起诉指控:2001年至2019年,被告人薛恒利用担任辽宁省民政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党组书记、厅长,丹东市委书记,营口市委书记,辽宁省副省长、省公安厅党委书记、厅长,省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等职务上的便利以及职权、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为有关单位和个人在企业经营、工程承揽、职务提拔调整等事项上提供帮助。2005年至2021年,薛恒直接或者通过亲属非法收受他人给予的财物,折合人民币共计1.35亿余元。2019年,被告人薛恒离职后,利用其原职权和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接受他人请托,通过其他国家工作人员职务上的行为,为他人提供帮助,收受财物折合人民币共计86.3万元。依法应当以受贿罪、利用影响力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庭审中,检察机关出示了相关证据,被告人薛恒及其辩护人进行了质证,控辩双方在法庭的主持下充分发表了意见,薛恒进行了最后陈述并当庭表示认罪、悔罪。

庭审最后,法庭宣布休庭,择期宣判。

债权转让公告

淄博市联谊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淄博中天置业有限公司、张功军、淄博鑫融源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杨永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规定,以及我本人赵新明与张金亿先生达成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将我本人对你方在民事判决书(2018)鲁03民终4279号中所拥有的债权计人民币611274.67元(大写:陆拾壹万壹仟贰佰柒拾肆元陆角柒分,即扣

除淄博鑫融源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已经履行的108430元后的剩余债权,以债权转让协议内容为准),依法转让给张金亿先生,与此转让债权相关的其他权利也一并转让。请自接到该债权转让通知书或公告之日起五日内向张金亿履行(2018)鲁03民终4279号判决书的相关款项义务。

公告人(债权人):赵新明
2022年8月19日

公告挂失寻人
24小时手机/微信:15253311449
全市联动 0533-3595671

挂失声明

- ★淄博意齐混凝土有限公司丢失收据,编号:8662975,声明作废。
- ★刘玉莲丢失身份证,号码:220125194304270221,声明作废。
- ★淄博市张店区杏林养护院丢失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4530010029002,声明作废。

友情提示: 本版信息仅为持证人的单方及形式发布,不作为最终有效法律认定、不作为相关责任的依据。以具有管理权限的行政部门或主体对其的业务审核认定为准。

联通路道路施工 封闭公告

为了满足孝妇河干流行洪标准,拟对联通路孝妇河桥进行拆除重建,为保证工程项目顺利实施,确保交通安全,经周村区政府同意,决定对联通路孝妇河桥两侧(西至信继加油站,东至姜萌路口)进行封闭施工,禁止所有车辆和行人通行,请广大市民择路绕行。

封闭时间:2022年8月24日-2023年12月31日。

对于施工期间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孝妇河文化休闲生态观光带建设工作专班
2022年8月17日